



北京理工大学校报

国内统一刊号:CN11-0822(G)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GAZETTE

主办:北京理工大学

主管: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7年8月30日

星期三

第908期

本期四版

网址: <http://xiaobao.bit.edu.cn>

投稿邮箱: xcb@bit.edu.cn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
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专刊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 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2017年3月1日至4月30日,中央第五巡视组对北京理工大学党委进行了巡视。2017年6月12日,中央巡视组向北京理工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坚决落实中央政治巡视要求,把巡视整改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切实增强巡视整改政治自觉

在中央第五巡视组向学校党委反馈意见后,学校立即召开党委常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领会中央对巡视整改工作的要求。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巡视是国之利器、党之利器,整改是政治任务、政治责任,必须全面、系统、科学、准确领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把承担起整改主体责任作为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的具体化、实践化,针对巡视发现的问题纠正、纠错、纠偏,一件一件抓,把“四个意识”体现在具体行动中;必须坚决把自己摆进去,以下看上挖病根,以上率下抓整改,主动认领责任,带头整改落实,实现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必须站在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政治高度,把抓好整改与推进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紧密结合,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各项决策部署,扎实推进中央大政方针在北京理工大学落地生根、形成生动实践。

(二)坚决履行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强化政治担当,以上率下推进整改落实

一是主要领导靠前指挥。校党委书记赵长禄主动履行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旗帜鲜明地要求真认账、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坚持亲自抓、亲自管,先后主持召开7次党委常委会、2次党群工作会、5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专题研究部署

推进整改,主持制定了整改工作计划,确保整改不走偏、不走样;主持起草整改方案,经过反复讨论研究,制订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接受中央专项巡视全面整改工作方案》和《整改台账》(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提出了129项整改任务和措施,每一项任务措施都明确了责任校领导、责任单位和整改时限,保证整改可检查、可问责;先后带队赴6个基层党委调研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发挥情况,推动整改落实。

二是党委班子真抓实干。校党委本着对中央负责、对人民负责、对教育事业负责的态度,强化政治担当、敢于动真碰硬,坚决将整改任务细化到岗、落实到人、贯穿到底。每位班子成员都按照整改工作方案各负其责,坚持把把自己摆进去,主动认领责任,带头查摆自己,带头整改落实,带领相关部门、单位按照整改清单逐条逐项研究落实,细化整改措施。

三是党委统筹部署,一抓到底。校党委于5月4日成立了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6月22日,召开全校巡视整改工作部署大会,紧紧围绕巡视组指出的问题,全面部署巡视整改工作。校领导、校长助理、五级管理人员、各部门和各学院负责人等200多人参加了会议。同日,校党委召开全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校领导、校长助理,五级、六级管理人员,马克思学院教师,辅导员,班主任、教师、学生代表500余人参加了会议。党委书记赵长禄在会上作了题为《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着力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讲话,就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作出全面部署。7月5日,校党委召开常委会,传达学习中央政治局审议《关于巡视31所中管高校党委情况的专题报告》会议精神,专题研究推进整改工作。7月6日,校领导班子召开暑期务虚会,紧密结合整改工作研讨推进“双一流”建设。8月4日,校

党委常委会专门研究审定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中央第五巡视组专项巡视北京理工大学党委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审定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意见》《北京理工大学党委全体委员会议、党委常委会会议、校长办公会议、党群工作会议管理规定(修订)》等8项落实整改任务的制度文件。

四是坚持把整改工作贯穿巡视全过程。在中央巡视组驻点巡视伊始,校党委就主动围绕查摆的28个问题开展了即知即改工作,先后推进了24项工作;巡视过程中,针对中央巡视组指出的问题,校党委及时部署立行立改工作,先后开展了6方面整改工作。

(三)坚持问题导向,着力举一反三、标本兼治,确保集中整治取得实效

校党委以解决突出问题及产生问题的根源为主要抓手,把解决具体问题表现与问题根源相结合,把解决当前具体矛盾问题与长效机制建设相结合,着眼举一反三、标本兼治、重在治本,构建全面从严治党制度体系。自3月以来,学校共制定和修订校级规章制度、部门规章制度67项。

为保证集中整治取得实效,全校各部门、各单位坚持放假不离岗,全力进行集中整治。为避免整改工作出现上热下冷、层层衰减的问题,巡视整改工作建立了动态督办制度,督办汇总阶段性整改进展情况,保证整改有序推进;建立了整改台账核销制度,解决一个问题,销号一个问题,确保整改不留死角、按时完成。

经过全校上下共同努力,整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在整改方案确定的129项整改任务中,81项集中整治任务全部完成;4项整改任务将于9月底前完成,10项整改任务将于12月底前完成;34项长期坚持的任务也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完成了中央巡

视组移交的所有问题线索的处置工作。

二、严格对照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逐条逐项严查严改

学校党委坚持问题导向,严格对照巡视反馈意见,一条一条分析,一件一件梳理,一项一项落实,从以下九个方面开展了集中整治。

(一)针对“‘四个意识’不够强,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不够到位”问题的整改情况

1. 深刻理解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不断提高政治站位

一是始终保持向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看齐、向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看齐,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校党委修订了党委常委会议事规则,将学习传达落实中央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第一议题;修订了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及时学习把握中央精神。3月以来,党委常委会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6月1日重要讲话精神、关于加快建立军民融合创新体系的重要讲话精神、对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重要指示精神、在中央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7月2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十九大”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庆祝建军9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等,研究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精神和中央战略部署,及时在学校规划制定及教学科研工作中具体落实。

二是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一流大学建设的重要论述,瞄准国家战略需求和国家安全重大需求,加强顶层设计,进一步明确学校的特色与优势,精心谋划编制了《北京理工

大学一流大学建设方案》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积极响应军民深度融合发展和京津冀协同发展和建设雄安新区等国家战略,积极谋划布局“两带四区多平台”(京西北、京西南2个校区带,中关村、良乡、怀柔等4个校区,深圳研究院、昆明研究院、贵阳研究院、鲁南研究院、常熟研究院等科技创新和技术转移平台)校区布局,打造环北理工军民融合创新圈。

三是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防和军队改革的重要论述,紧跟世界军事变革特别是军事科技发展方向,增强服务国防的定力和信心,强化国防军工优势特色,加速兵器科学与技术学科特区建设,连续召开6次专题会议讨论,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专题研究审定有关方案积极向上级部门领导汇报,推进有关建设;大力拓展服务面向,服务国防现代化建设,成立了“网络科学与技术研究院”“空间载荷技术研究院”;修订完善了学校“前沿交叉创新专项计划”“创新人才科技资助计划”等。

四是提升全校中层领导人员的“四个意识”,保证中央决策部署在学校不折不扣得以贯彻落实,校党委于7月至8月组织全体中层正职领导人员分赴井冈山、遵义、延安接受党性教育,通过系列党课、专家报告、专题研讨、红色实践等方式锤炼思想、丰富理论、促进行动,切实提高了中层领导人员争做“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五是引导广大党支部书记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高党务工作能力和水平,校党委分别针对教工党支部书记、研究生党支部骨干、本科生新任党支部书记举办了专题培训班,认真学习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精神 and 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和理论政策水平,努力做到“四个合格”,保持政治定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2. 坚决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着力增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意识

一是校党委先后4次组织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党委常委会于3月31日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并要求二级党委安排专题学习,提高政治站位,增强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主动性和自觉性;8月4日,进一步组织学习修改后的巡视工作条例。校党委充分认识到,巡视是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是加强党内监督的战略性制度安排,是促进标本兼治的战略举措,是接受中央政治“体检”和党性检验的过程,是解决自身问题、推动事业改革发展的重要机遇,切实增强了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意识。

二是对个别干部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意识不强的问题,校党委进行了深刻反思,对有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处理,开展了警示教育。

三是为切实提升二级党委对巡视工作的认识,4月1日上午,校党委召开了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会,集体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强调中央有关纪律要求,通报近期巡视中发现问题,重申了学校党委坚决全力支持和配合中央巡视组开展工作的要求和立场,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四是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3月31日至4月1日,学校抽查了基层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的情况,对存在问题的11个党支部及其所在基层党委、党总支进行了通报批评,对3名基层党委书记进行追责,同时开展了警示教育。为强化制度约束,制定了《党支部工作细则》,明确每学期由各基层党委对党支部组织生活情况开展全面检查,每年学校开展一次检查。

3. 完善决策机制和议事规则,坚决贯彻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一是严格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党委常委会、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决策机制和议事规则,坚持集体领导制度。

二是强化班子成员政治担当,落实“一岗双责”。建立了“党委会议定事项督办台账”,定期督促落实,定期通报落实情况。改进会议决策事项督办

程序,形成从议题征集、纪要形成、督办清单形成,到督办事项落实情况统计的工作闭环。

三是学校党委进一步明确了国防科技园的定位和功能,将其作为推进军民融合式发展战略的重要基地,汇集一批高精尖创新平台。坚决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二) 针对“‘立德树人’抓而不实,思想政治工作有差距”问题的整改情况

1. 抓紧抓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穿到办学治校全过程

一是校党委制定了《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关于教授为本科生上课的规定》等文件,突出育人为本,突出国防军工优势特色,着力发挥“延安根、军工魂”优良传统,将其渗透到育人全过程,明确将校史、军工史纳入《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将体现延安精神的具体人物和事例融入《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将军工企业发展案例纳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相关章节;划拨专款建设“延安根、军工魂”为主题的新校史馆,对新生、新入职教师开展校史校情教育;深度挖掘、大力宣传学校在国防军工方面取得的重大成就,激发师生投身军工报效报国的热情。

二是为促进教师专心育人,启动了专任教师考评体系修订工作,突出教学激励,修订后的考评体系将于8月底广泛征求意见后向全校发布实施;启动了职称评聘条件修订和新体系岗位聘用条件、职责的补充完善工作,大幅提升人才培养在评价体系中的权重。

三是为提升教学质量,大力推动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明确60岁及以下教授每年至少上一门本科生课程。与20个专业学院一一对接,逐一明确了2017-2018学年所有教授课程情况,每个学院都建立了“知名教授本科教学工作档案”。在与新聘任体系163位知名教授和骨干教师签订的岗位目标责任书中,强化了为本科生上课的职责要求,并将教学型、教学研究型教授、副教授本科教育教学情况作为一票否决项纳入年度绩效考核。

四是为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强化军工报国情怀,制定了《加强学生国防教育工作方案》,统筹全校国防教育资源、打造国防教育平台;制定了《引导学生投身国防军工激励方案》,设立军工企业就业奖学金以及军工主题活动经费,打造军工行业名家论坛,引导学生投身国防军工事业;策划了“立足国防军工百团行动”,组织3000多名大学生开展特色社会实践,强化学生国防军事情结。

2. 以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为重点,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一是学校党委高度重视,统筹谋划,开展了一系列学习、贯彻、落实工作,成立了全面贯彻落实会议精神领导小组,制定了校党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制定并印发了责任清单和任务清单,明确责任抓落实;确立了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工团齐抓共管,各学院各部门各单位主动参与、通力配合的“大思政”工作格局;深化“七育人”工作机制,进一步强化“思想政治工作人人有责”意识;设计并实施思想引领计划、文化铸魂计划、阵地建设计划、党建强基计划;召开了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督促所有专业学院制定完成了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具体落实方案。

二是高度重视思政课教学工作,不断健全工作机制。建立了校党委定期听取思政课工作汇报机制,专题研究思政课工作;大力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纳入了学校“十三五”规划、《一流大学建设方案》重点建设项目。成立思政课教学工作指导组,投入专项经费开展思政课教师教学培训。

三是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创新,努力提升思政课教学吸引力。强化新媒体技术应用,将虚拟现实(VR)技术应用于思政课教学改革,成效明显;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探索实行中班教学、小班研学模式,完善“课内与课外互补、线下与线上互联、现实与虚拟结合”的教学体系,大力培育精品资源共享课;开展思政课研究型教学、信息化教学改革,建立“思政课过程化教学平台”,增强课程的时代感和吸引力。

四是发挥导师作用,完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

工作机制。修订了《导师管理规定》《博士生导师招生资格审核办法》,明确了导师对研究生思政教育的职责,对履职不好的导师予以通报批评或暂停招生,情节严重的取消导师上岗资格。

3. 加强机制建设和氛围营造,努力提升学生心理健康水平

一是校党委坚持定期听取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情况报告;成立学生心理健康教育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关于全面推进学生心理素质教育工作的实施办法》,修订了《学生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工作的实施细则》,建立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联席会商机制。

二是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队伍队伍建设,完善相关软硬件配备。制定了《辅导员国家心理咨询师(三级)培训方案》,加强辅导员队伍整体心理健康教育水平;配备了专职心理健康教师编制,拟2年内完成教师招聘工作;增加了心理中心工作场地,改善了学生的体验氛围。

三是加强人文关怀和氛围营造,积极开展师生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疏导工作,实施学风建设和学业支持计划,完善资助工作,增设有利于学生心理舒缓的场所,持续开展主题教育、社会实践活动,鼓励班集体、党团支部、学生社团开展读书、理论研究、文化、公益服务等自我教育和素质拓展,开展更加丰富多彩的有利于学生健全人格培育的文体活动,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

(三) 针对“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存在薄弱环节”问题的整改情况

1. 进一步完善党委中心组、党委常委会学习制度,着力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一是党委常委会进一步完善学习制度,确定今后党委常委会的第一个议题为学习传达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二是健全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保证政治理论学习经常、全面、深入。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施办法》,明确集体学习研讨每年不少于12次,每学期不少于5次,同时还要开展个人自学和专题调研。校院两级党委先后制定了《2017年理论学习重点内容安排》和《2017年上半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

三是建立基层党组织政治理论学习指导检查工作机制,每年对基层党组织开展一次理论学习专项检查,并将基层党组织学习情况纳入年度考核内容。强化对学院党政联席会议政治理论学习的督导检查。

四是加强对二级单位理论学习的指导与监督,并纳入年度考核内容。下半年将开展1次二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检查,举办1次学习交流,克服计划安排与落实执行“两张皮”问题。

五是做好教育培训工作,不断提升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批驳错误思想观点的本领。

2. 强化队伍建设和机制建设,提高思政工作针对性、实效性

一是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统一”“四有好老师”的标准要求,切实加强和改进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成立了党委教师工作部,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7月,专门组织青年教师赴革命圣地延安开展研修实践,深入了解党史、国史、校史,传承延安精神,坚定“四个自信”;以“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主题,专门组织党外代表人士研修班赴重庆开展理论学习和研讨;建立了教师理论学习制度;出台工作方案,加强青年教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教育培训;加强新任教师思想政治教育,把师德与政治素养教育作为青年教师入职“必修课”,党委书记、校长亲自为青年教师作报告;实施“名师领航”计划,为每一位新进教师配备领航导师。

二是大力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思政工作队伍建设。制定了《辅导员培养实施方案》《学院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考核指标》,有计划、分层次举办思想政治教育重点培训班,覆盖全体中层正职领导人员、全体教工基层党组织书记,提升思政工作队伍工作水平,切实改变重学业轻思想、重管理轻教育的倾向。

三是坚持贯穿结合融入,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观同办学实践紧密结合,贯穿到《教师本科教学工作通则》等规章制度和师生行为规范中;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同教学紧密结合,逐一要求并指导专业学院发掘、运用各学科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把做人做事做学问的基本道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实现民族复兴的理想和责任融入课程教学中;实施“文化铸魂”计划,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学校文化建设中;实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校园传播计划,制定了《2017年下半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活动方案》;开展了“中国精神学习宣讲行动”等系列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社会实践活动;通过每年5月份的“青春榜样”典型选树活动和每年9月份的优秀师生事迹报告会,激励师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四是营造良好育人环境,安排了专项资金用于改善学生学习生活条件。为加强两校区学生工作衔接,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学生意见收集反馈制度》《学生意见快速反应工作办法》。坚持领导干部联系班级(党支部)制度、本科生导师制度,发挥班主任、党支部书记、德育小导师等作用,实施“优秀导师团队工程”,深入开展“我爱我师”“我心中的好导师”“宿舍文化节”等评选活动,营造和谐师生关系、同学关系。

(四) 针对“党内政治生活不规范,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不够严,民主生活会质量不够高”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大力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突出政治学习的引领作用

一是制定了《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结合学校办学传统优势,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发展、科技创新、国家安全、国防建设、军民融合等重要讲话。增加党支部话语权,规范系(教研室、所)决策机制,配强党支部书记,发挥党支部作用,提升支部战斗力,做到学做改结合,融入日常、抓在经常。

二是始终把理想信念教育作为党建第一任务,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教育引导不同类型党员学思践悟、知行合一,增强“四个意识”,做到“四个合格”,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学校综合改革、推进“双一流”建设中做好“六个表率”。

三是及时学习中央和上级精神,加强政治学习引领,健全“校级党委中心组——院级党委中心组——党支部”三级联动学习机制,规定学习次数,每半年制定学校组织生活指导计划,指导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及时学习、自主学习。

四是加强对基层党组织开展工作的督促指导,组建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专家队伍,对基层党组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开展组织生活、发展党员等情况进行指导,每年抽查一次学院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议记录情况。

2. 校领导以上率下,认真贯彻落实组织生活制度

一是主要领导带头,严格执行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双重组织生活制度,班子成员按分工编入分管或联系单位的党支部,坚决按时按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确保参加党的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

二是将党员领导人员走进党支部、联系党员群众、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情况纳入干部考核述职的内容,督促全体党员领导干部尤其是校领导班子成员主动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党员的监督帮助。积极开展谈心谈话,在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开展经常性的谈心谈话,通过严肃的组织生活提高思想觉悟,通过真诚的思想交流汇聚发展共识。

三是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校领导班子成员和院级党组织书记每年至少讲一次党课。坚持校领导联系二级党组织和基层党支部制度,健全校院两级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参加1个以上下级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的机制。3月以来,党委书记赵长禄已为中层正职领导人员讲授专题党课3次,为青年教师作报告1次;校长胡海岩为中层正职领导人员讲授专题党课1次,为本科生讲授思政课1次。

3.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一武器,切实提高民主生活会质量

一是校党委认真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等文件,深刻认识开好民主生活会是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党内监督、依靠领导班子自身力量解决矛盾和问题的重要方式,是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的重要途径,增强开好民主生活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是严肃认真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6月29日,学校党委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党委书记赵长禄主持起草了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并对班子成员的发言提纲严格把关,分别提出修改意见。班子成员提高政治站位,突出“四个意识”,从政治巡视的高度出发,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

的责任,履行“一岗双责”;履行常委责任,把分管工作上升到党委决策的重大事项层面上来,主动把自己摆进去,谈问题、领责任、抓整改,举一反三,深刻剖析根源,提出整改措施;深入开展谈心谈话,交流思想,进一步聚焦问题,形成批评意见。会上,突出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不仅从对巡视整改工作的认识、问题根源剖析、改进措施等方面开门见山、直面问题,开展了深刻的自我批评,还按照讲党性不讲私情、讲真理不讲面子的要求开展了严肃的相互批评,坦诚相见,推心置腹,直言不讳,形成批评意见103条,达到了相互教育、相互警醒的效果;每名班子成员均表态,对所提意见全盘接受,虚心改正,决心以一丝不苟的作风、一抓到底的毅力全面落实巡视反馈意见,以整改实际效果促进一流大学建设。

三是坚持校领导班子成员参加联系单位党委领导民主生活会制度,加强对基层党委领导民主生活会的指导。坚持从严从实,突出问题导向,强调规定程序,落实主体责任,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切实将中央有关要求落到实处,形成校、院两级开好高质量民主生活会的长效机制,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五)针对“基层党组织建设弱化,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弱化”问题的整改情况

1.完善制度机制,充分发挥二级党委作用

一是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基层党组织建设的若干意见》《基层党委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基本标准》,强化院级党组织政治核心和保证监督作用。明确二级党组织书记是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分工担任统战委员、纪检委员;要求全体党员院长担任党委委员,承担党建责任;主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同时担任副院长;党员副院长一般担任党委委员,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突出院级党组织抓党建主体责任,要求基层党组织每年制定党建工作计划,落实工作任务。

二是落实基层党建责任制,进一步抓好院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加强对述职报告以及“抓党建工作情况自评表”“明示承诺完成及计划表”的监督,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坚决防止一述了之。建立了院级专委会专题研究党建工作专项督查制度,将院级党组织专题研究党建工作纳入年度班子考核。

三是对院级党组织召开常委会审定发展党员工作,规范发展党员工作程序进行专项督查,将发现的问题向院级党组织进行反馈,提出整改要求,明确要求基层党委不得以党政联席会代替常委会,必须定期召开常委会研究党建工作、安排学习计划、审定党员发展等事项;要求基层党委定期召开党支部书记会议,督促指导所辖党支部履行职责;建立新发展党员材料归档前党建专家审核把关制度,提高党员发展质量。

2.严格规范支部生活,着力增强基层党支部政治功能

一是加强对党支部组织生活的指导,完善“合格党支部建设规范”,每半年发布《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指导意见》。把“三会一课”作为加强党员教育和日常管理的基本制度,要求党支部(党小组)每月至少开展1次组织生活,党支部每3个月至少召开1次全体党员大会,党支部每年至少召开1次组织生活会,同时要求及时、准确、完整、规范地做好组织生活记录,修订了学生党建组织管理办法,完善学生党建组织列席指导学生党支部组织生活等机制,规范使用党言党语。

二是全面实施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工作,通过先期试点、组织观摩、基层党委培训、党务部门负责同志到会指导等,规范述职评议程序,使党支部工作更加规范、“党味”更浓,推进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促进党支部政治功能发挥。到6月底,全校基层党委均开展了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工作。

三是加强教工党支部书记、学生党支部书记政治素养提升,4月启动实施党支部书记党务工作实务专题培训班次,重点学习贯彻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开展党务工作实务培训。建立健全党务部门分工负责指导培训党支部书记、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统战委员、纪检委员的工作机制,加强党支部支委会建设,浓郁党支部政治氛围,提升支部委员政治意识和工作能力。

四是从加强组织员业务培训、加强党员信息库建设、做好毕业生党员教育、加强党员组织关系接转、做好毕业生党员教育等方面做好党员组织关系管理。通过组织开展“三会一课”,按期交纳党费,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等,不断强化党员意识,在学校各项工作中发挥带头作用。

3.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选好配强党支部书记

一是以制度形式增强党支部书记话语权。明确党支部书记工作计入工作量。为院级党组织建立了党建工作经费卡,落实党支部工作和活动经费。

二是突出党支部书记地位和作用,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有计划地把符合条件的年轻后备干部安排到党支部书记岗位上锻炼。

三是通过树立、学习先进典型,充分激发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组织学习廖俊波、黄大年等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的先进事迹;组织党员持续深入开展“五个三比”,完善“合格共产党员行为规范”,大力组织开展学习徐更光院士等身边优秀共产党员事迹活动;召开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6周年表彰大会,评选表彰40个先进党组织和148名优秀共产党员,编印《堡垒——先进基层党组织事迹选编》《先锋——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事迹选编》,制作推送《我的入党故事》微视频,发放到支部,作为身边典型示范学习材料。

(六)针对“选人用人不够规范,执行选人用人程序规定不严格,制度建设滞后”问题的整改情况

1.加强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选人用人制度体系

一是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实施细则》《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纪实办法》,严格按选任有关规定办事。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管理办法》,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制定了《干部人事档案管理暂行办法》《中层领导人员兼职管理办法》等文件,系统加强选人用人、干部管理监督、干部档案审核工作的制度保障。

二是深入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推进干部分类改革,探索干部分类选拔,推进干部“能上能下”。进一步梳理干部工作文件制度,完善干部相关制度体系建设,2017至2018年逐步修订完善干部教育、培训、选拔、考核、监督等方面的有关制度。

三是深刻认识组织工作的严肃性、原则性和纪律性,紧紧依靠制度、公正、公开、公平、择优选拔干部,提高选人用人的规范性和科学化水平。提高对制度建立和及时修订重要性的认识,严肃把握文件的时效性,及时根据上级有关文件修订学校相关制度。

2.做好纪实、请示报告工作,严格执行选人用人程序规定

一是校党委中心组5月12日开展了选人用人工作专题学习,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选人用人工作重要讲话精神,《高等学校领导人员管理暂行办法》《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党委(党组)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守则》等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关于选人用人若干文件,深刻理解“好干部标准”,强化规矩意识,严格贯彻执行选人用人制度。

二是严格履行领导人员选任民主推荐等有关程序,认真落实《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严格把握动议、民主推荐(会议、谈话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职、试用期考核等关键环节,严格选人用人程序。

三是严格执行选拔任用工作有关事项报告制度,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直属单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有关事项报告办法》《北京理工大学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暂行办法》等文件要求,按规定及时上报上级组织人事部门。

四是认真落实《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选拔任用纪实办法》,做好纪实工作,加强选人用人全过程监督,确保每名中层领导人员的选任过程可追溯、可倒查,发现问题及时中止程序进行处理,设置专门岗位,负责干部监督工作。

3.落实干部任免有关要求,严格执行“凡提必核”

一是坚持“凡提四必”,严格执行“凡提必核”程序,新任领导人员一律核查个人有关事项,收到核查结果后再提交党委常委会讨论;在动议环节即启动审核档案,发现问题及时中止程序;凡提任干部均书面征求纪委意见;线索举报电话彻查到底,切实把好任前监督关。

二是严格干部人事档案审核,对个人人员年龄、学历、履历进行了调查取证,按有关规定进行了认定和处理。建立档案管理、审核长效机制,强化人事档案室作用发挥,组织部、人事处、档案馆协调配合,严格落实责任。

三是严格执行《党委(党组)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守则》,加深学习理解,加强监督提醒,确保制度落到实处。

四是规范执行任职试用期考核制度,在总结经验基础上出台《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任职试用期考核实施细则》。

五是加强组工队伍建设,加强组织部人员配置,设置专人负责干部监督、干部档案工作。强化组工干部学习培训,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干部监督管理、干部档案审核等有关业务的学习,加深对上级有关干部制度的理解把握,进一步发扬“安专迷”精神,全面提高组工干部的思想认识和业务素质。

(七)针对“管党治党存在宽松软,履行‘两个责任’不够到位,干部监督管理不够严”问题的整改情况

1.加强制度建设,切实履行主体责任

一是校党委牢固树立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深刻认识到,任何时候都要坚持以下看上,问题表现在基层,根子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对自身存在的问题不回避、不推脱、不遮掩,坚决把自己摆进去,自觉为党担责、为党尽责、为党负责,把爱党、忧党、兴党、护党落实到工作中。制定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关于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细则》《关于加强校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全过程纪实工作的通知》《中层领导人员兼职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进一步压紧压实从严治党责任。

二是党委常委会深入学习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党委领导班子集体责任、班子成员个人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对校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作出具体要求。建立校领导班子成员定期研究、布置、检查和报告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全程纪实制度,把党风廉政建设融入学校各项工作中,进一步落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三是开展了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从严治党论述,落实好巡视整改责任”为主题的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月活动,学校各级党组织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深刻认识全面从严治党重大意义,把握全面从严治党的基本要求和重点任务。

四是对科研经费专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按照新出台的科研经费管理办法及政策重新进行梳理,深挖细查,严肃处理各种违规问题。

下半年,学校将组织专项小组对基层单位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完成情况进行检查考核。

2.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一是落实党章要求,充实纪检干部队伍。印发了《关于学生党支部设置纪律检查委员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教职工党支部纪律检查委员设置的通知》,规范党支部纪检委员的设置,明确工作职责,各

党支部按规定设置了纪检委员。增加专职纪检干部编制,加强对纪检干部的选配。

二是加强教育培训,提高纪检干部履职能力。健全完善集体学习制度,加强纪检干部思想政治建设。组织基层纪检干部赴北京市“党员干部党性教育基地”参观学习,提高党性修养。印发《关于加强基层纪委书记、纪检委员业务知识学习的通知》,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等文件及有关警示案例,提高基层兼职纪检干部业务工作水平。

三是切实增强主动作为意识,召开纪委会全会深入学习上级有关文件。针对巡视反馈问题进行深入研究部署,深入贯彻“三转”要求,聚焦中心任务,集中精力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以党章党规党纪为尺子,以强有力问责督促学校各级党组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

四是提高纪检干部发现问题能力。加强纪检监察审计联席会议、纪检监察信访联席会议、组织纪检监察联席会议等制度的执行力度,拓宽问题线索来源渠道。

五是认真落实《关于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实施细则》,规范日常监管工作程序,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真正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提高实践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能力。

六是进一步加强对重点领域的监管,在前期完成19个单位权力清单制度建设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在26个单位开展权力清单制度建设,做到管理部门权力清单全覆盖。强化对关键岗位、重要人员的监督管理,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

七是严格按标准调查处理巡视移交的问题线索。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分类处置违纪党员干部,给予党纪政纪处分2人,重大职务调整1人,调离岗位2人,诫勉谈话4人,给予批评教育3人。

3.严肃处理违规违纪问题,严格干部监督管理

一是严格落实《中层领导人员兼职管理办法》,规范中层领导人员兼职审批程序,加强兼职取酬管理工作,严肃处理违规兼职取酬人员。下半年,学校将开展全校中层领导人员兼职情况清查工作,对所有兼职行为按程序进行重新审批,对不符合规定的兼职责令清退。同时,加大对干部监督有关政策的宣传力度,12月前制作《北京理工大学中层领导人员管理制度汇编》,将干部监督政策列入干部常规培训内容。

二是对未经审批违规因私出国(境)的人员严肃处理,进一步强化因私出国(境)管理,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登记备案人员因私出国(境)管理工作的通知》《北京理工大学教职工因私出国(境)管理规定(修订)》,规范因私出国(境)审批备案程序,加强因私证照管理。

(八)针对“整治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不够坚决,自查自纠不够彻底”问题的整改情况

1.完善制度,深入开展自查自纠

一是校党委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一步扎牢制度笼子,建立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长效机制。学校党委重新梳理制定了《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若干规定》,并严格对照执行。

二是对于发现的超标准接待、违规购买礼品等问题,坚决进行了整治。学校进一步重申并严格执行已出台的“三公”经费管理办法,建立经常性监督检查的工作机制,对违反规定的单位和个人,一经发现,严肃处理。

2.深入开展排查工作,彻底清理违规占用公房

对1起违规占用办公室的问题,进行了严肃处理。举一反三,深化整改,再次对公用房进行摸底和清理。为进一步巩固前期清理成果,自5月下旬开始,再次在全校范围内对二级单位组织开展了公用房统计、摸底、清理工作,各学院、部门均开展了自查清理工作。将此前的清理范围由在职干部违规使用公用房情况扩大到岗位变动人员继续占用原岗位配置的公用房情况、离退休人员使用公用房情况。7月上旬,学校领导带队,分两次对公用房清理情况进行了检查。清退了9间公用房,对相关人

员进行了严肃批评。学校将持续推进办公用房清理工作,并加强监管。

(九)针对“对工程项目、科研经费和校办企业监管不够到位,存在廉洁风险”问题的整改情况

1.健全采购管理制度,切实规范工程项目管理

一是健全工程项目采购管理制度,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北京理工大学招标采购代理机构管理办法》《北京理工大学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修订《北京理工大学修缮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加强源头管理和内部控制建设。

二是组织对2013年以来的636个工程项目开展了专项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剖析原因,查找管理漏洞。

三是建立政府采购限额以下工程项目供应商名录库,通过公开选拔,择优入库,动态调整,随机抽取等方式消除工程项目长期被个别公司承揽隐患。

四是推进招标采购信息化建设,建立专用评标室,规范业务流程管理,加强采购过程控制管理,加大工程项目信息公开力度。

五是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概算批复,严控变更洽商,加强跟踪审计,严格执行学校基本建设领导小组审定重大事项制度。

2.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强化校办企业监管

一是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经营性国有资产暂行管理办法》,规范经营性资产委员会、资产公司董事会、资产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等职责权限。

二是修订《经营性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议事规则》《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关于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领导班子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运作”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

三是研究制定《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企业内控机制检查及审计工作的暂行规定》,加强对所属全资及控股企业内控制度建设及财务管理的监管和内审工作力度,将专项检查及财务审计结果作为企业负责人年度考核的重要指标。

四是制定了《资产公司派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办法(暂行)》,完善董事、监事派出制度,支持派出的董事、监事依法行使职权;完善校办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对校办企业实施有效管理。明确规定,全资及控股的企业董事会、监事会的方案需经资产公司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审定;派往参股企业的董事、监事由公司董委会提名,以资产公司的名义向

参股企业推荐;派出的董事、监事必须依法履行义务、行使职权,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督促企业依法经营,切实维护学校及资产公司的利益不受侵犯。

五是召开了专题会议研究校办企业监管有关问题,成立专项小组,对学校全资及控股企业内控制度建设及财务管理情况开展检查。

3.加大违规问题处理力度,严格科研经费管理

一是开展了科研经费使用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利用虚假业务套取、转移科研经费、违规报销与课题研究无关人员差旅费、违规发放与课题研究无关人员劳务费以及其他违反财经纪律的现象。

二是进一步强化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发布《关于横向科研经费结题结账的通知》,对2698项横向科研项目进行结题结账处理,结算金额2.37亿元。后期还将对纵向科研项目进行结题结账处理,今后将加大科研项目定期结题结账制度的执行工作。

三是严肃处理使用科研经费违规报销问题,给予相关人员党纪政纪处分,收回违纪所得;召开情况通报会,进行了警示教育。今后,将加大对违规使用科研经费问题线索的查处力度,形成有力震慑。

四是进一步加大各类科研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监管力度,加强差旅费报销管理工作,修改完善报销单据,建立报销灰名单制度。制定了会计审核、复核及稽核重点核查事项及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审核工作力度,杜绝违规报销亲属及无关人员的差旅费问题。

五是制定实施《北京理工大学科研财务助理岗位设置及管理办法》,目前已有21名科研财务助理到岗发挥作用。加强面向科研人员财务管理服务工作,构建防止违规违纪使用科研经费的长效机制。

六是建立科研经费日常审计制度,加强内部审计监管,在审计中关注经费使用的真实性,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到位。

七是启动科研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将对接财务管理系统,实现科研、财务资源实时共享,有效改善部门间的协同工作能力,提升学校科研项目的管理水平。

三、持续巩固深化整改,着力构建管党治党长效机制

学校党委深刻认识到,全面从严治党的任重道远,弘扬自我革命精神,解决自身突出问题永远在路上。虽然巡视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有一些根深蒂固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还需要持续深挖病根、去除病灶,必须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决心和力度,继续巩固深化整改成果,从根本上加以解决。为此,学校党委将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劲头不松、

力度不减,从严从细抓管党治党,以从严治党的新成就推动改革、争创一流。

一是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党章党规党纪,深入学习十八届中央纪委历次全会精神,坚定理想信念,增强思想定力、战略定力、道德定力,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把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根本政治任务,自觉向核心看齐,强化党的领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并不断完善相关配套制度,牢牢掌握党对高校的领导权,确保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到位,确保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二是不断坚定“四个自信”,牢牢把握正确方向,坚决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部署。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强化“四个服务”,持续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的坚定性自觉性;坚持立德树人,构建教书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组织育人的机制,不断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全面深入实施好思想引领计划、文化铸魂计划、阵地建设计划,坚持学生和教师两大群体并进,牢牢抓住教师思想政治工作这一薄弱环节,着力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发挥哲学社会科学的育人功能;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增强政治警觉性,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不断创新思政工作理念、内容和方式方法,把网络和新媒体思政教育作为重要途径,教育学生做到“四个正确认识”,引导教师做到“四个统一”,提高育人实效。

三是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化“思想引领计划”,把组织引导党员结合学校特点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思想政治建设的首要任务;进一步强化“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政治意识,坚持并完善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制度;进一步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净化政治生态,严肃认真地过好双重组织生活,严格组织生活制度;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加强对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的指导,定期开展党建重点工作督办督查;加强党建研究,创新党建工作,激发基层活力,提升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和影响力。

四是坚持好干部标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作用,形成风清气正选人用人环境。完善干部制度体系建设,推进干部分类管理改革,探索干部分类选拔、考核,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实现精准科学选人用人。

认真执行“凡提四必”,做好纪实。加强中层领导班子整体建设,注重优化结构和一把手配备。推进“能力锻造计划”,继续推进分层分类干部教育培训,坚定干部理想信念,坚持服务学校“双一流”建设和综合改革,坚持促进干部综合素养提升。严肃工作纪律,强化监督问责。加强组工干部队伍自身建设,通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增强“四个意识”,提高业务素质,全面提升选人用人工作水平,切实加强选人用人制度体系建设,切实严格执行选人用人程序,切实从严从实管好用好干部,打造一支“讲政治、重公道、业务精、作风好”的组工干部队伍。

五是准确把握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强化管党治党政治担当,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折不扣执行党规党纪,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内监督,严明党的“六项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检查管党治党责任落实情况作为监督执纪的重点,抓住“关键少数”,层层落实责任,确保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与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到底。对踩“红线”、越“底线”、闯“雷区”的,坚持零容忍态度,坚决严肃追责,把严的要求贯穿管党治党全过程。把握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及时解决苗头性问题。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把纠正“四风”问题往深里挖、往实里做,坚决防止不正之风反弹回潮。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坚决查处违纪案件,努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

六是充分运用整改成果,着力推进改革发展和一流大学建设。以巡视整改为契机,不断强化改革政治自觉,把抓好巡视整改与学校工作实际紧密联系起来,与破解工作重点难点和深层次矛盾、与推进改革发展结合起来,真正把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通过整改狠抓从严治校,着力深化大学内部治理体制机制改革,深入查找并解决学校在管理体制机制方面存在的问题和漏洞,明晰责任、完善制度、堵塞漏洞,真正做到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确保高等教育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健康发展。通过整改,着力打造一流的领导班子,一流的战斗堡垒,一流的从从严治党水平、一流的立德树人的核心价值观和校园文化,一流的政治生态和学术环境,为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大学,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10-68914247;邮政信箱: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北京理工大学学校办公室,邮编:100081;电子邮箱:dangan@bit.edu.cn。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
2017年8月30日

